

证券代码：839698

证券简称：路得坦摩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浙江路得坦摩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8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3月29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陈必君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总经理汇报了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了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3）和《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本次将进行利润分派，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路得坦摩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相关事宜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财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财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短期银行及证券类理财产品获得额外的资金收益，授权额度单笔购买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0.00（含 20,000,000.00）元，同时在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的未到期投资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投资期限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浙江路得坦摩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授信期限为一年。公司拟抵押位于湖州市安吉县灵峰街道的公司自有房产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数据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

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决定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路得坦摩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浙江路得坦摩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8 日